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涉及 1 人，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共计 84,000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90,813,375 股的 0.09%。

2、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90,813,375 股变更为 90,729,375 股。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1 名原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84,000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90,813,375 股的 0.09%，回购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677,629.28 元，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回购注销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时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也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次回购注销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

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减资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安排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1月20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913号验资报告,对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审验结果为:截至2020年10月23日止,公司已支付离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出资合计人民币2,677,629.28元。本次减资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813,375.00元,股本为人民币90,813,375.00元。截至2020年10月23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729,375.00元,股本为人民币90,729,375.00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0年12月23日办理完成。

三、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891,635	18.60%	-84,000	16,807,635	18.53%
高管锁定股	16,570,875	18.25%	-	16,570,875	18.26%
股权激励限售股	320,760	0.35%	-84,000	236,760	0.2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3,921,740	81.40%	-	73,921,740	81.48%
三、总股本	90,813,375	100.00%	-84,000	90,729,375	100.00%

注:1、上表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若出现分项数合计与总数出现差异,均因为四舍五入存在尾差造成;

2、最终的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数据为准。

四、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0,813,375股减少至90,729,375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90,813,375元减少至90,729,375元,同时公司已依照有关规定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股权分布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特此公告。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24 日